

长沙通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长沙通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2010年6月19日发出了《长沙通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2010年6月19日《证券时报》），现将公司召开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提示公告如下：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1、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系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并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3、会议股权登记日：2010年6月29日（星期二）

4、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0年7月6日（星期二）下午13:3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0年7月6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的时间为2010年7月5日15:00至2010年7月6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本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

使表决权。

本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出席对象：

(1) 凡2010年6月29日（星期二）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及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授权他人代为出席（被授权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保荐代表人。

7、现场会议召开地点：长沙通程国际大酒店五楼国际会议中心。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会议审议事项属于公司股东大会职权范围，不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通过，审议事项合法、完备。具体如下：

1、《关于公司符合配股资格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10年度配股方案的议案》，该议案内容需逐项审议：

(1) 发行股票类型和面值；

(2) 发行方式；

(3) 配股比例和配售数量；

(4) 配股价格及定价原则；

(5) 配售对象；

(6) 本次配股募集资金的用途；

(7) 本次配股决议的有效期限；

(8) 本次配股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分配方案；

(9) 发行时间；

3、《关于2010年度配股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4、《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决议有效期内全权处理本次配股具体

事宜的议案》。

三、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

2010年7月4日及7月5日（上午9:30—12:00，下午14:00—17:00）办理登记。
未在规定时间内办理登记手续的，视为放弃出席会议资格。

2、登记方式：

- （1）自然人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 （2）法人股东须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出席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 （3）委托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人身份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 （4）异地股东可以书面信函或传真办理登记。

3、登记地点：

信函登记地址：公司证券部，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通讯地址：湖南省长沙市劳动西路589号长沙通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邮政编码：410007

传真号码：0731-85535588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1、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本次股东大会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0年7月6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2）投票代码：360419；投票简称：通程投票

（3）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①买卖方向为买入投票；

②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序号，1.00 元代表议案1，2.00 元代表议案2，以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价格分别申报。如股东对所有议案（包括议案的子议案）均表示相同意见，则可以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对应申报价
100	总议案	100.00
1	关于公司符合配股资格的议案	1.00
2	关于公司2010年度配股方案的议案	2.00
	子议案一：发行股票类型和面值	2.01
	子议案二：发行方式	2.02
	子议案三：配股比例和配售数量	2.03
	子议案四：配股价格及定价原则	2.04
	子议案五：配售对象	2.05
	子议案六：本次配股募集资金的用途	2.06
	子议案七：本次配股决议的有效期限	2.07
	子议案八：本次配股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分配方案	2.08
	子议案九：发行时间	2.09
3	关于2010年度配股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3.00
4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决议有效期内全权处理本次配股具体事宜的议案	4.00

③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如下表所示：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的申报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④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⑤不符合上述规定的申报无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

2、采用互联网投票的投票程序

(1) 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

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申请服务密码的，请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 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 前发出后，当日下午13:00 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 后发出后，次日方可使用。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2)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 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3) 投资者进行投票的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0年7月5日15:00 至2010年7月6日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的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2、会议咨询：公司证券部

联系电话：0731-85534994

传 真：0731-85535588

联 系 人：杨格艺、文启明

特此公告

长沙通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〇年七月二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长沙通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若委托人没有对表决权的行使方式做出具体指示，受托人可行使酌情裁量权，以其认为适当的方式投票赞成或反对某议案或弃权。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赞成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			
1	关于公司符合配股资格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10年度配股方案的议案			
	子议案一：发行股票类型和面值			
	子议案二：发行方式			
	子议案三：配股比例和配售数量			
	子议案四：配股价格及定价原则			
	子议案五：配售对象			
	子议案六：本次配股募集资金的用途			
	子议案七：本次配股决议的有效期限			
	子议案八：本次配股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分配方案			
	子议案九：发行时间			
3	关于2010年度配股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4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决议有效期内全权处理本次配股具体事宜的议案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书有效期限：

委托日期：2010年 月 日

附注：

1、如欲投票同意议案，请在“同意”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反对议案，请在“反对”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弃权议案，请在“弃权”栏内相应地方填上“√”。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